

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类教材

银行会计

主编 郑建娜 张祥

副主编 楼燕青 伍绍平

中国金融出版社

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类教材

银 行 会 计

主 编 郑建娜 张 祥
副主编 楼燕青 伍绍平

07359133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许聿琦
责任校对:潘洁
责任印制:赵元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银行会计/郑建娜,张祥编.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1996.1
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类教材
ISBN 7-5049-1545-9

I . 银…
I . ①郑… ②张…
II . 银行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 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21065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广安门外小红庙南街 3 号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新蕾印刷厂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14.75
字数: 368 千字
版次: 1996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200
定 价: 19.00 元

编审说明

本书是为了适应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类、会计类专业的教学需要,依照《银行会计》教学大纲的要求而编写的教材。本教材可供学历教育、干部培训、业余自学之用。

本教材分为两本,一本为授课教材,一本为配套习题集。

本书以《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票据法》及会计准则为依据,比较全面地介绍了我国银行会计的理论和实务,并对银行会计改革的新内容如资本金、现金流量表和信息系统进行了探讨。

为了便于学习,配套编写了《习题集》,与教材同时出版。

本书(教材、习题集)由郑建娜、张祥主编并总纂,楼燕青、伍绍平任副主编。

参编人员和分工:郑建娜编写第1、4章,张丽娟编写第2、10章,楼燕青编写第3、6章,李培美编写第5章,伍绍平编写第7、13章,华增凤编写第8、12章,李小全编写第9、11章,李大明编写第14章,张祥编写第15、16章(无习题)。

本书由徐蜀南、李忠林、唐宴春审稿。

现经我们审定,可以作为教材出版,各单位在使用过程中有何意见和建议,请函告中国银行教育司教材处。

中国金融教材工作委员会

1995年10月25日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总论 | | (1) |
| 第一节 银行会计的对象与特点 | | (1) |
| 第二节 银行会计的作用与任务 | | (6) |
| 第三节 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 | | (9) |
| 第二章 科目、凭证及帐务组织 | | (13) |
| 第一节 会计科目 | | (13) |
| 第二节 会计凭证 | | (18) |
| 第三节 帐务组织 | | (31) |
| 第三章 存款业务核算 | | (47) |
| 第一节 单位存款 | | (47) |
| 第二节 储蓄存款 | | (55) |
| 第四章 贷款业务核算 | | (73) |
| 第一节 逐笔核贷方式 | | (74) |
| 第二节 透支放款方式 | | (80) |
| 第三节 定期调整贷款方式 | | (82) |
| 第四节 贴现 | | (85) |
| 第五节 贷款呆帐准备 | | (88) |
| 第五章 结算业务核算 | | (92) |
| 第一节 概述 | | (92) |

| | | |
|--------------------------|-----------|-------|
| 第二节 | 支票 | (96) |
| 第三节 | 商业汇票 | (101) |
| 第四节 | 汇兑 | (107) |
| 第五节 | 银行本票 | (115) |
| 第六节 | 银行汇票 | (123) |
| 第七节 | 委托收款和托收承付 | (130) |
| 第八节 | 信用卡 | (140) |
| 第六章 联行与同业往来核算 | | (145) |
| 第一节 | 联行往来 | (145) |
| 第二节 | 同业往来 | (169) |
| 第七章 外汇业务核算 | | (177) |
| 第一节 | 外汇分帐制 | (177) |
| 第二节 | 外汇资金清算 | (183) |
| 第三节 | 外汇存贷款 | (186) |
| 第四节 | 国际贸易结算 | (193) |
| 第五节 | 国际非贸易结算 | (203) |
| 第八章 现金出纳与金银业务核算 | | (211) |
| 第一节 | 现金出纳工作 | (211) |
| 第二节 | 金银业务 | (225) |
| 第九章 中央银行信贷资金管理与核算 | | (236) |
| 第一节 | 备付金存款 | (237) |
| 第二节 | 缴存存款 | (242) |
| 第三节 | 再贷款 | (251) |
| 第四节 | 公开市场业务 | (259) |

| | | |
|-----------------------|-------|-------|
| 第十章 货币发行业务核算 | | (265) |
| 第一节 概述 | | (265) |
| 第二节 发行基金的印制与调拨 | | (269) |
| 第三节 货币发行与回笼 | | (277) |
| | | |
| 第十一章 经理国库业务核算 | | (287) |
| 第一节 概述 | | (287) |
| 第二节 预算收入收纳与退库 | | (292) |
| 第三节 预算收入的报解 | | (300) |
| 第四节 库款支拨 | | (306) |
| | | |
| 第十二章 财务管理与核算 | | (315) |
| 第一节 概述 | | (315) |
| 第二节 财务计划的编制 | | (320) |
| 第三节 商业银行财务 | | (325) |
| 第四节 中国人民银行财务 | | (352) |
| | | |
| 第十三章 年度决算 | | (360) |
| 第一节 概述 | | (360) |
| 第二节 年度决算的准备工作 | | (362) |
| 第三节 报表的编审与汇总 | | (365) |
| | | |
| 第十四章 会计分析与会计检查 | | (383) |
| 第一节 会计分析 | | (383) |
| 第二节 会计检查 | | (405) |

| | | |
|------------------------|-------|-------|
| 第十五章 银行会计电算化 | | (410) |
| 第一节 概述 | | (410) |
| 第二节 银行会计电算化的基本内容 | | (415) |
| 第三节 银行会计电算化作业方法 | | (419) |
| 第十六章 银行会计信息系统 | | (431) |
| 第一节 概述 | | (431) |
| 第二节 银行会计信息系统的基本内容 | | (435) |
| 附录一 中国人民银行会计科目表 | | (453) |
| 附录二 中国工商银行会计科目表 | | (457) |
| 附录三 中国银行会计科目表 | | (460) |

第一章 总 论

会计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以货币计量为基本形式，采用专门方法，对经济活动进行核算和监督的一种管理活动。银行会计是将会计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应用于银行业务和财务活动的一门专业会计。它是根据会计的统一性原则、权责发生制原则和资本保全原则、研究银行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对象、作用、任务、方法以及组织等方面的问题。并在理论、实践和技术方法上按照国际惯例、结合本国经济、金融发展的需要，不断丰富和发展其理论与业务技术，使之在加强反映和监督金融活动的基础上，通过会计分析和会计检查，考核其经济效益，进而发挥预测经济、金融前景，参与金融决策的作用。

第一节 银行会计的对象与特点

一、银行会计的对象

会计的对象就是指会计进行核算、反映和监督的内容。银行会计的对象，是由银行在国民经济中所处的地位及其活动的特点决定的。银行是筹集资金，融通资金和管理资金的部门，它虽然不直接从事商品生产和流通，但其经营的货币和信用活动却延伸到生产和流通领域。银行通过存款、放款、汇兑、发行金融债券、办理票据贴现等一系列业务活动，不仅有力地支持了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商品生产和流通，而且已成为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一个不可缺少的

重要环节,正在发挥着日益显著的经济杠杆作用。

由于银行的各项业务和财务活动都是通过经营货币和货币资本来实现的,因此只有筹集更多的货币和货币资本,才能保证各项经济活动的顺利进行。同时,也只有用好管好这些货币和货币资本,才能完成国家赋予的特定任务并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银行筹集货币和货币资本的渠道多种多样,除自有资本金外,主要是靠吸收国家财政、企业、单位和个人的存款,同时可向国际金融组织和国外金融机构借款,还可在国内、国际资本市场发行各种债券等,所有这些都是构成银行负债的主要途径。与此同时,银行还必须按照国家经济、金融方针、政策,以放款为主要形式,并辅之以票据贴现等形式的融资活动,就构成银行资产的主要内容。按照国际惯例,任何一家银行的金融活动,都必须遵循有偿原则,于是银行筹集和融通的各类资金始终处于不断更替变化的状态之中。这种更替变化,表现为各种存款的存入和支出,各项贷款的发放和收回,政府债券的买进和卖出,这些资金的增减变化就构成了银行业务活动的主要内容。其次,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收入和费用、成本支出,构成银行财务活动的主体内容。所有这些经济业务和财务活动过程都必须由银行会计对其进行连续、系统、全面地反映和监督,从而就成为银行会计核算的对象。因此,银行会计核算的对象可以表述为:反映和监督银行业务和财务活动过程中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增减变化过程及其结果。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资产

资产是指企业所拥有以货币计量的一切财产、债权以及其他经济资源。银行的资产分为固定资产;现金资产;贷款;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

1.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1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

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应作为固定资产。

2. 现金资产。现金资产是流动性最强、盈利能力最低的资产，包括库存现金、库存金银、存入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和备付金，存放联行款项与同业的款项以及其他形式的现金资产。

3. 贷款。贷款是指银行根据必须偿还的原则，按一定利率供应资金的一种信用活动。贷款是银行的主要资产，也是取得收入的主要途径。因此，贷款时必须考虑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问题，以保证其经营得以正常进行和维持较高的收益。

4.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无形资产是指不具备实物形态，能在较长时期内获得收益的资产。它代表一种特殊权力，如专利权、著作权、租赁权、土地使用权、商誉权等。递延资产是一种过渡性资产，一般是指已经向与经营有关的事项支付了一定的费用，但其效果不仅在本期体现，还可受益于以后各期，也就是说能为以后会计期间带来经济效益的资产。主要包括开办费和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其他资产主要是指企业的冻结存款、冻结物资以及涉及诉讼中的财产等。

(二)负债

负债就是将来要在一个固定的或可以确定的日期，用现金、劳务或其他资产予以偿付的那些对银行提出的要求权，或者说，负债是银行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要以资产或劳务偿付的债务。因而，负债又称债权人权益。银行的负债大致可分为：存款、借款、发行债券和其他负债。

1. 存款。存款是银行对存款人的一种以货币表示的债务。按其存款的对象分为三大类，即财政性存款、企业单位存款和储蓄存款。

2. 借款。从整个银行系统的借款来看，一般有向国外金融机构借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各金融机构横向和纵向的同业拆借款等。

3. 发行债券。银行发行的债券称为金融债券。它是银行作为债务人为筹集中长期资金而向投资人发行的一种借款凭证。债券的种类很多,归纳起来可以划分为内债、外债两大类。内债是指在境内发行的债券,外债则是指在境外发行并在境外上市的债券。

4. 其他负债。银行的其他负债主要包括三方面的内容:一是各种应付款项及预收款,如应付利息、应付税金、应付股利以及应付固定资产融资租赁经费等。二是或有负债,是应客户要求对外发生承诺后对受益人所承担的一种潜在债务。三是其他负债,主要是指在办理清算业务中形成的负债,以及内部资金往来中发生的一些负债。

(三)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包括资本金、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公益金和各项准备金等内容。

1. 资本金。资本金是银行成立和存在的前提,是最原始的资金来源。银行筹集的资本金,按其来源不同,可划分为四部分:

(1)国家资本金。是指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政府部门或者机构以国有资产投入,形成的资本金。

(2)法人资本金。是指其他法人单位以其依法可以支配的资产投入,形成的资本金。

(3)个人资本金。是指社会个人以其合法财产投入,形成的资本金。

(4)外商资本金。是指外国投资者以其资产投入,形成的资本金。

2.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是由实收资本所收固定资产的价格差额,或股票溢价发行的差异,或固定资产评估产生的增值,或接受捐赠所形成的,属于公共积累,可以转增资本金。

3. 盈余公积。盈余公积是银行依法在税后利润中提取的一种储备金。它可用于弥补亏损,转增资本金。

4. 公益金,公益金也是从税后利润中提取的一项资金。它用于职工集体福利设施支出。

5. 准备金。银行可提取二项准备金:呆帐准备金,是对在放款过程中发生的呆帐损失进行补偿的资金;坏帐准备金,是对银行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无法收回的应收帐款进行核销的坏帐损失资金。

二、银行会计工作的特点

银行是贯彻执行国家金融方针政策,搞好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经济生活的部门。银行会计处在银行业务活动的第一线,是银行的基础工作,是实现银行职能的重要工具。由于银行的性质、地位和作用与其他行业不同,因此,银行会计工作具有如下特点:

(一)反映情况具有综合性和全面性

银行会计所反映的情况不仅是国家金融活动状况,而且体现了整个社会资金的流向和国民经济各部门间的经济联系。从社会再生产过程来考察,银行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内容,实质上是全面反映了全国的商品生产、流通和分配的综合情况,因而银行会计具有“社会公共簿记”的职能作用。

(二)银行各项业务活动最终由会计实现和完成

银行的业务活动基本上是通过货币资金的收付来组织实现,一切货币资金的收付又必须通过会计来记载和反映,如各种存款的存取,各项贷款的发放与收回,各类结算资金的清算等。因此,要实现和完成各项业务活动,必须通过会计来具体办理。银行会计的核算过程,也就是具体办理银行业务实现其基本职能的过程。

(三)具有独特的核算方法体系

由于银行是经营货币的特殊企业,一切业务活动必须通过货币资金的收付来实现,因而在核算方法上区别于其他行业会计,有其特殊之处。例如,会计凭证采用单式凭证形式;大量采用原始凭证代替记帐凭证;采用科目日结单会计核算形式;采取“日清月结”

核算方式等,具有一整套符合银行业务性质、特点的会计核算方法体系。

第二节 银行会计的作用与任务

一、银行会计的作用

银行会计是国家金融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门,是实现金融对国民经济进行组织、控制与调节的一个重要方面。其作用表现为如下三个方面。

(一) 提供数据和信息作用

为金融宏观调控决策提供基本的数据和信息,是银行会计最根本的作用,也是其他各项作用的基础。它通过特定的方法,记载各项业务的增减变化,能够反映银行资产负债的动态与规模、货币流通状况、银根松紧程度、国家预算执行情况等,能够据此为决策部门调整货币信贷政策,调节控制宏观经济提供主要的数据和信息,成为银行经营管理的信息库。

(二) 参与决策和管理作用

银行会计的管理活动是指会计部门直接或配合其他业务部门贯彻执行金融政策、法令、法规;制定会计章程、制度和核算方法;进行会计分析和检查;负责财务管理,进行经济核算。银行会计所进行的管理活动与其他会计相比更具全面性、广泛性和综合性,这就为其参与宏观调控决策奠定了权威性基础。通过对银行业务实施有效的管理,就取得掌握银行资产负债变动状况,进一步分析在执行金融方针、政策中存在的问题,据此,提供宏观调控的方向和重点,参与宏观调控决策。

(三) 加强控制和监督作用

马克思对于会计的职能作用,曾高度概括为“过程的控制和观

念的总结”。从会计的性质来看,它从属于生产,依附于生产,并且是反映生产流通过程的重要方法,在反映的同时,就必然对客观经济活动具有一定的反作用。这就是会计具有控制和监督作用的理论依据。银行会计对银行业务活动进行控制和监督的目的,在于控制银行业务按照国家金融方针、政策和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进行操作,如对信贷资金的投向、投量进行监控,促使其按照宏观政策的总体要求良性运行等。同时,还必须监督和抵制一切非法的业务活动,从而保证银行各项职能的充分发挥。

二、银行会计工作的任务

银行会计是银行工作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做好会计工作,对实现银行在国民经济活动中发挥宏观调控作用具有重要意义。为了充分发挥银行会计的作用,对会计部门应该正确规定其工作任务,确定其工作内容和职权范围,制定履行职责的必要方法。只有这样才能有利于会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有利于与其它职能部门工作的密切配合,才能保证银行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因此,银行会计工作的任务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一)正确组织会计核算

组织会计核算是一切会计工作的根本任务,正确地组织会计核算和反映情况是充分发挥会计作用和顺利完成会计任务的根本保证。因此,银行会计部门在经办各项业务过程中,必须按照国家的政策,法令以及金融制度和有关规定,高质量、高效率地处理各项业务,及时组织凭证传递,正确记载帐务,按期编制和汇总会计报表。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记录、计算和反映银行业务、财务活动情况,为贯彻政策、考核计划、分析国民经济情况和研究金融政策,提供正确的数据。

(二)提高服务质量,加强结算监督

银行会计处在银行工作的第一线,与国民经济各部门以及广

大人民群众有着广泛的货币信用联系,银行会计为客户服务的工作质量,直接关系着银行的声誉。因此,在办理资金划拨清算时,必须严肃信用制度,维护结算秩序,及时、顺利清偿债权债务,加速企业资金周转。在提高服务质量的同时,必须根据有关规定,将监督寓于服务之中。在认真办理资金收付与划拨清算的同时,要监督各单位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管好用好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加强宏观控制,微观搞好服务,支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三) 加强财务管理,实行经济核算

财务管理是会计工作任务的重要内容之一,必须贯彻“勤俭建国”的方针,厉行节约,增收节支,加强经济核算,搞好财务管理。一方面,在国家方针政策的指导下,最大限度地集聚社会资金、管好各类资金,充分发挥资金的效益。就是要认真组织好各项营业收入,特别是利息收入,不仅要努力增加存款,扩大贷款,增加利息收入,还要保证各项利息的计算正确、及时组织入帐。另一方面,要加强对支出的管理,实行经济核算,努力节约各项费用开支,贯彻勤俭节约原则,降低成本,维护各项资金财产的安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为国家提供更多的积累。

(四) 开展会计检查、辅导与会计分析

会计检查是银行会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证各项政策、法规和有关制度贯彻落实的重要手段,也是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核算质量的重要措施。因此,银行会计部门必须配备一定数量的会计检查辅导人员,加强对会计工作的检查、辅导和管理,帮助总结经验,改进工作、解决和处理存在的问题,不断地提高核算质量和经营管理水平。

会计分析是银行会计核算的继续和深化,是发挥会计反映、监督作用,参与经营决策,加强资金管理,实现金融宏观控制、微观搞活的重要方面。银行会计部门对会计数据和有关调查统计资料,要及时进行加工整理,系统积累,并运用这些会计数据与系统资料,

分析资金及财务变化情况,为经营决策提供可靠的信息。

第三节 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

一、银行会计机构

银行会计机构是银行机构内部组织领导和直接从事会计工作的职能单位,是办理业务核算实现银行职能的重要部门。为了顺利完成各项业务,各银行的会计工作,必须在行长的领导下,由会计部门统一管理。

县级、城市区级以上银行,均应设置会计机构。总行设会计司(部);省(市)分行设会计处;地(市)行设会计科;县支行设会计股。各级会计部门应配备专职主管人员和适应工作需要的会计人员。

银行会计核算单位,分为独立会计核算单位和附属会计核算单位两种。凡单独编制会计报表和办理年度决算的,为独立会计核算单位;凡其业务收支由主管部门采用并帐或并表方式汇总反映的,为附属会计核算单位。一般来说,包括县级、城市区级以上银行机构,为独立会计核算单位;县级、城市区级以下的银行机构为附属会计核算单位。但具体的划分,由各家银行总行根据行属机构的不同情况自行确定。

会计部门根据业务量和分工情况,设置若干对外业务专柜和内部核算小组,负责办理会计业务和帐务核算等工作。会计柜组应设置负责全面工作的柜、组长,同时还须设置一定数量的专职复核人员,负责一切会计业务和帐务的复核工作。

二、银行会计制度

银行会计制度是组织和从事会计工作所必须遵循的规定和准